

全宗号	年度	室编件数
37	2019	14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教科文科	30年	

曲靖市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

曲靖市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

文件

曲财教〔2019〕176号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金的通知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的通知》（云财教〔2019〕324号）要求，经研究，现下达你县（区）、学校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金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万元，市级资金 万元，该资金收入列入2019年“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实际支出时省级资金列“2050204-高中教育”预算支出科目，市级配套资金列入“2130599-其他扶贫资金支出”预算科目，列入“51301-上下级政府转移性支出”政府经

济分类科目，市属学校列入“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由中央和地方按8:2分担，根据《云南省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以下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云政办发〔2019〕6号），地方承担部分由省级财政和市县级财政按比例承担，曲靖市划分为第二档：省级分担70%，市级分担部分麒麟区、经开区全额承担，其他县（区）按3（市）：7（县）共同分担。

三、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意见》（财办〔2018〕24号）精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各县（区）财政、教育部门要密切配合，严格按照《云南省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制度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教〔2011〕17号）、《云南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教〔2019〕146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要求，加强对普通高中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并保证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优先获得资助。

三、各县（区）财政、教育体育部门要切实加快资金下达进度，自收到本文件时，务必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学校，并督促学校及时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附件2）为全

年度资金绩效目标，请同步做好分解下达，切实加强绩效管理。

四、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的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附件：1.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省市级资金下达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抄送：市审计局，市财政局预算科、国库科，市教体局学生资助中心。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16日印发

曲靖市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省、市级资金下达表

单位名称	2018/2019学年 初教育事业统计 普高在校生 (人)	建档立卡 家庭经济 困难学生 (人)	测算补助金额(万元)				已下达资金(万元)			本次下达资金 (万元)		
			合计(万 元)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中央	省级	市级	省级	市级
曲靖市合计	106098	11680	5128.05	4102.44	717.93	93.80	213.88	4102.44	621.51	81.11	96.42	12.69
曲靖市第一中学	2794	96	87.10	69.68	12.19	5.23		69.68	9.19	3.94	3.00	1.29
曲靖市第二中学	2505	67	73.76	59.01	10.33	4.42		59.01	7.88	3.37	2.45	1.05
曲靖市民族中学	2349	69	70.57	56.46	9.88	4.23		56.46	7.65	3.28	2.23	0.95
开发区	1736	25	46.26	37.01	6.48		2.77	37.01	4.76		1.72	
麒麟区	13766	389	410.08	328.06	57.41		24.61	328.06	43.67		13.74	
马龙县	5343	332	200.19	160.15	28.03	3.60	8.41	160.15	23.48	3.03	4.55	0.57
陆良县	14066	753	499.59	399.67	69.94	8.99	20.99	399.67	55.78	7.17	14.16	1.82
师宗县	8191	1200	463.49	370.79	64.89	8.34	19.47	370.79	58.65	7.54	6.24	0.80
罗平县	10753	579	382.68	306.14	53.58	6.89	16.07	306.14	43.65	5.61	9.93	1.28
富源县	16377	2359	917.57	734.06	128.46	16.52	38.53	734.06	114.37	14.71	14.09	1.81
会泽县	18633	5446	1669.89	1335.91	233.78	30.06	70.14	1335.91	218.30	28.08	15.48	1.98
沾益区	9585	365	306.87	245.50	42.96	5.52	12.89	245.50	34.13	4.38	8.83	1.14

单位:万元、人

注: 1. 本次测算补助金额根据云财教【2019】324号文件《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的通知》下达

2. 普通高中在校生数为2018/2019学年年初教育事业统计报表数, 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为2019年6月15日统计数据;

3. 为确保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一等助学金并实现全覆盖, 先按2500元/人/年标准测算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 剩余资金按非建档立卡学生数占全市非建档立卡学生数的比例测算。测算补助金额公式: 建档立卡学生*2500+ (各县市区在校生-建档立卡学生) / (曲靖市在校生-曲靖市建档立卡学生) *2208.05)。2208.05万元为补助总金额保障建档立卡学生2500元/人后的剩余资金。

